

马克思社会有机体理论总体性方法与全面深化改革

罗 健*

[摘 要] 马克思分别从社会客体、社会主体和社会发展的三维向度对社会有机体进行了科学考察。在此逻辑理路基础上,马克思运用了总体性这一根本方法研究社会有机体。马克思从具体总体、矛盾总体、历史总体角度深入揭示了社会有机体的本质、特性与规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作为一个特殊、具体形态的有机体,同样具有“机体”特性。当代中国全面深化改革必须遵循社会机体本身的根本特性和运行规律,依靠人们的合力而推动。

[摘 要] 马克思;社会有机体;总体性;全面深化改革

马克思运用了科学的方法论研究社会有机体,其中最根本的方法论是总体性方法。马克思社会有机体理论总体性方法是科学认识社会机体构造、运行、发展规律的方法论武器。探讨马克思社会有机体理论的总体性方法,对当代中国全面深化改革具有重要的启示意义。

一、三维向度:马克思社会有机体理论的逻辑理路

社会有机体既具有一般自然有机体的共性特征,又具有其特殊性。这种特殊性就在于社会有机体不仅是一个纯粹的客观系统,而且是一个包含社会主体、依靠社会主体人的能动性而推动发展的特殊系统。马克思分别从社会客体、社会主体和社会发展的三维向度对社会有机体进行了科学考察。

(一) 基于社会客体向度,揭示了社会有机体的系统整体性特征

马克思首先从客体角度,运用系统思维将社会视作一个客观的整体进行研究。换句话说,正是运用了系统思维,才产生了社会“机体”的认识。如果没有系统思维,“我们就会陷入形而上学思维的片面性;我们抓不住整体的联系,就会纠缠在一个接一个的矛盾之中”。^①马克思揭示了一定时期社会系统的构成及运行关系,指出社会是“一切关系在其中同时存在而又互相依存的社会机体”。^②从本质

* 法学博士,江苏理工学院副教授,213001。本文是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习近平总书记意识形态战略思想研究”(14AZD001)和江苏省社科基金项目“马克思社会有机体理论与全面深化改革方法论研究”(15MLD004)和江苏省“青蓝工程”科技创新团队的研究成果。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3年,第50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604页。

上来看,社会不是由具体的实物而是由各种相互影响、相互交织的关系形成的客观系统。恩格斯曾指出,“当我们通过思维来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自己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①。

社会作为一个客观的机体,具有与主体相对的客体性。社会有机体有其自组织性,具有独特的运行规律、运行方式。此时,社会主体的人也成为社会有机体不可或缺的构成要素而受制于有机体整体的制约。从横向上看,人们的活动总是受着他所创造的客体,即生产力、生产关系乃至一切社会关系即社会有机整体的制约,社会有机程度规定着每个人的活动性质、特征及其方式;从纵向上来说,社会有机体的发展、演化不以任何人主观意志为转移,而受制于内在的客观规律支配,其发展、演化趋势具有历史的必然性。社会中的任何事物、现象总是历史过程中暂时性的产物。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人们必须改变自己的生产方式;而随着生产方式的改变,一切社会关系也必然会发生改变。

基于社会客体向度,马克思从不同视域揭示了社会系统整体性的特征。首先,社会有机体的结构层次具有整体的契合性。马克思把社会内部的构成成分看作社会有机体不同的“细胞形态”,具有不同的层次。社会除了第一级的原生社会关系外,还有“第二级的和第三级的东西,总之,派生的、转移来的非原生的”^②。马克思指出,社会结构层次间既具有矛盾对立状态,也具有总体上的协同与契合状态。他指出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是不同的社会层次,当生产力同生产关系相适应时,社会结构层次间相互契合,社会系统就能够保持稳定、有序的运行;而当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相互对立之时,必然会打破生产关系的桎梏,改变落后的上层建筑,进而促使生产力与生产关系达到新的更高层次的协同状态。其次,社会有机体具有系统的整体性功能。社会系统整体具有不同于所构成要素的整体功能,“单个人的力量是很小的,但是这些很小的力量结合起来所产生的总力量,比这些部分力量的总和要大,因此单是力量的结合就能减少时间和扩大这些力量发生作用的空间。”^③第三,社会有机体具有整体的动态性。社会系统中“不同要素之间存在着相互作用。每一个有机整体都是这样。”^④社会系统不仅是组成部分的动态变化,更是各个要素、各个部分相互联结、相互作用而形成的协同整体的动态演变。为此,马克思明确地指出“社会不是坚实的结晶体,而是一个能够变化并且经常处于变化过程中的有机体”^⑤。

(二) 基于社会主体向度,揭示了人们的实践活动是社会有机体形成、发展的动力根源

与客体相对应,社会有机体具有特殊的主体性。社会有机体之所以不同于一般的自然有机体,就在于有特殊的主体人的参与和推动。社会发展演化不是完全盲目、杂乱无章的,相反呈现出特殊的意识性、活动性、目的性。恩格斯指出,“在社会历史领域内进行活动的,是具有意识的、经过思虑或凭激情行动的、追求某种目的的人;任何事情的发生都不是没有自觉的意图,没有预期的目的的。”^⑥因此,社会有机体发展始终通过社会主体人的能动实践活动而展开,通过人的实践活动而体现其主体性质。

社会有机体的发展演化总是渗透着主体人包括社会中各群体、阶层、阶级等的意识、目的。从现实来看,各种活动体现着人们的实际利益需求;从终极价值追寻来看,反映人们的全面发展追求。当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第2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第33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292—293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第23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10—13页。

⑥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4卷),第301—302页。

然,人的需求有一个从简单到复杂、从低级到高级、从片面到全面的发展过程。“由于人类本性的发展规律,一旦满足了某一范围的需要,又会游离出、创造出新的需要。”^①人们通过实践活动改造社会的根本目的是为了自身发展需要,也正如此,马克思指出,“全部历史是为了使‘人’成为感性意识的对象和使‘人作为人’的需要成为需要而作准备的历史(发展的历史)。”^②

基于社会主体向度,马克思揭示了人们能动的实践活动是社会有机体形成、发展的动力根源。恩格斯曾论证了“劳动创造了人”的科学论断,在科学地揭示人类的起源和自然界向人类社会过渡的辩证法的同时,也揭示了人类社会有机体的形成动因。马克思指出社会结构和政治结构等都是在物质生产活动中产生的。“以一定的方式进行生产活动的一定的个人,发生一定的社会关系和政治关系。经验的观察在任何情况下都应当根据经验来揭示社会结构和政治结构同生产的联系,……社会结构和国家总是从一定的个人的生活过程中产生的。”^③马克思揭示了在劳动基础上的社会分工与交往成为社会有机体生长与发展的具体动因。生产力的发展会引起分工的发展,由分工的发展又促进社会系统各构成要素、环节、子系统的不断分化、重组、演变、升级。劳动分工基础上的交往实践,推进着社会有机体不断走出狭隘的地域性,由此,各个具体形态的国家机体相互渗透性、高度组织性、有机整体性越来越明显。马克思指出:“各个相互影响的活动范围在这个发展进程中越是扩大,各民族的原始封闭状态由于日益完善的生产方式、交往以及因交往而自然形成的不同民族之间的分工消灭得越是彻底,历史也就越是成为世界历史。”^④人们通过自身的实践活动发展物质生产力,同时也建立了相应的生产关系、社会关系与思想关系。人们进行的物质生产、社会关系生产、精神生产和人口生产是相互影响、相互渗透、相互作用的,共同推进着社会有机体的发展。

(三) 基于社会发展向度,揭示了社会有机体呈现为承接性、曲折性、发展性的历史过程

社会有机体总是处在不断运动的状态,有着自身萌芽、生长、发展的演化过程。社会是一个“活的机体”,具有自我组织性、运动性、生长性,不断地调节、更新与再生自己。正如马克思说:“他们既再生产这种相互关系,又新生产这种相互关系。这是他们本身不停顿的运动过程,他们在这个过程中更新他们所创造的财富世界,同样地也更新他们自身。”^⑤马克思揭示了人类社会呈现为由前资本主义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到共产主义社会演进的三大形态,它们分别对应着简单形态的有机体、过渡形态的有机体到全面形态的有机体的发展进程。

基于社会发展向度,马克思揭示了社会有机体呈现为一个承接性、曲折性、发展性的历史过程。首先,任何社会有机体的生长、发展都需要相应的条件。马克思以资本主义社会为例指出,“资本关系的形成从一开始就表示,资本关系只有在社会的经济发展即社会生产关系和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一定的历史阶段上才能出现。”^⑥其次,新的社会机体的细胞要素不是凭空产生的,一定是在旧的社会机体的内部孕育而生的。“必须考虑到,新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不是从无中发展起来的,也不是从空中,也不是从自己设定自己的那种观念的母胎中发展起来的,而是在现有的生产发展过程内部和流传下来的、传统的所有制关系内部,并且与它们相对立而发展起来的。”^⑦第三,社会发展是个不断累积、丰富升级的渐进过程。马克思指出,“发展不仅是在旧的基础上发生的,而且就是这个基础本身的发展。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22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第194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第524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88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108页。
⑥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2卷),第42页。
⑦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236页。

这个基础本身的最高发展(这个基础变成的花朵;但这仍然是这个基础,是作为花朵的这株植物;因此,开花以后和开花的结果就是枯萎),是达到这样一点:这时基础本身取得的形式使它能和生产力的最高发展,因而也和个人的最丰富的发展相一致。一旦达到这一点,进一步的发展就表现为衰落,而新的发展则在一个新的基础上开始。”^①第四,社会有机体生长发展过程具有曲折性、长期性。新的有机体制的诞生往往会遇到暂时的挫折。“相对于其他有机体制尤其是统治地位的有机体制来说,新的有机体制是一个发育不全的幼体或片段,它要成为真正的独立的总体,就要努力发展和发挥自己的各种机能,在否定或破坏旧的有机体制的同时,吸收一切对自己有益的东西,‘使社会的一切要素从属于自己,或者把自己还缺乏的器官从社会中创造出来’。”^②最后,新的社会有机体会最终会战胜落后的、旧的有机体。马克思以资本主义社会研究为例指出,“这种研究的科学价值在于阐明支配着一定社会有机体的产生、生存、发展和死亡以及为另一更高的有机体所代替的特殊规律。”^③在资本主义社会有机体内部矛盾发生严重对立而无法协调时,预示着这一有机体必将会被新的更高形态的有机体替代。

二、总体性方法:马克思社会有机体理论的根本方法

马克思在三维向度的逻辑理路基础上,运用了总体性方法研究社会有机体。总体性方法是社会有机体理论研究的根本方法。总体性方法内在地包含着系统分析、结构分析、历史分析、整体分析等方法,但又不能简单地归结为这些方法。马克思依据人、自然、社会的交互关系,运用总体性方法对社会进行整体、历史、动态、全面的阐释,在承认社会一切现象之间差异性、多样性与丰富性前提的基础上,把握社会现象之间的统一性、运动性与发展性。

(一) 以具体总体视角,揭示社会有机体是多样性的统一并受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制约

马克思从具体总体视角考察社会,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首先,马克思从现实的物质特性而不是从纯粹的抽象思维研究社会有机体。在《哲学的贫困》中,马克思批判地指出,蒲鲁东用形而上学的观点,必然将社会关系简单化、机械化、抽象化了。只有从现代社会制度的联结中去观察社会制度,从生产实践的社会关系中去揭示社会的实际运动,才能揭示社会有机体的现实性、物质性、客观性。马克思说:“谁用政治经济学的范畴构筑某种思想体系的大厦,谁就是把社会体系的各个环节割裂开来,就是把社会的各个环节变成同等数量的依次出现的单个社会。其实,单凭运动、顺序和时间的唯一逻辑公式怎能向我们说明一切关系在其中同时存在而又互相依存的社会机体呢?”^④其次,社会有机体是多样性的统一,复杂多样的社会现象构成了具体部分与环节。社会有机体是由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多个要素、多种组织、多个子系统构成,总是包含着丰富、复杂、多样的事物和现象。马克思反对抽象地理解社会,从事物发展的相对静止性出发,将社会中的现象视作普遍联系中的一个具体性环节。他说,“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统一。”^⑤最后,社会有机体受着一定历史时期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制约。一定的生产方式与一定的共同活动的方式或一定的社会阶段相联系,而人们之间的物质联系是由一定时期的需要和生产方式所决定。任何社会有机体都受着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的制约。这种制约关系“也决定其他一切关系的地位和影响。这是一种普照的光,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第170页。

② 张曙光:《社会的总体性和人的主体性》,《中州学刊》1993年第5期。

③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21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43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第25页。

它掩盖了一切其他色彩,改变着它们的特点。这是一种特殊的以太,它决定着它里面显露出来的一切存在的比重。”^①

(二) 以矛盾总体视角,揭示社会有机体是在实践基础上形成的主客体的矛盾统一体

马克思基于社会客体与社会主体向度阐释社会有机体,进一步指出社会有机体是基于实践中介相统一的矛盾总体。社会有机体的本质层面既不是单纯的主体行为,也不是纯粹的物质实体。“社会存在的本质是人类的历史的有序总体社会活动过程,是人历史地改变物质环境和自身条件的创造性物质运动,即一种带有特定结构、历史地负载和编制物质,并具有意识调控系统的主体性社会实践。”^②社会有机体是每一个人活动和交互作用的产物,是由社会主体和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构成的社会实践场。“当文明一开始的时候,生产就开始建立在级别、等级和阶级对抗上,最后建立在积累的劳动和直接的劳动的对抗上。没有对抗就没有进步。这是文明直到今天所遵循的规律。到目前为止,生产力就是由于这种阶级对抗的规律而发展起来的。”^③在这里,马克思揭示了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以及在此基础上产生的社会两大阶级的对抗与冲突之间的关系,同时也表明了主客体之间的紧密联系性,即社会有机体是主客体基于实践基础相统一的矛盾总体。

马克思还透过人和人的活动,分析人与社会的关系实质是主客体的统一关系,构成一种矛盾总体。人虽然以单个的、有生命的个体形式出现,却深刻地体现了社会性质。从具体历史阶段看,现实的人同生产、交往状况相一致。“个人怎样表现自己的生命,他们自己就是怎样。因此,他们是什么样的,这同他们的生产是一致的——既和他们生产什么一致,又和他们怎样生产一致。”^④社会发展通过个体的发展体现出来,社会主体人的发展是社会有机程度的鲜明体现;个体的发展需要借助于一定的物质关系、社会关系来实现,依赖于社会有机体的发展状况,社会的发展促进个体发展。同时,在这一矛盾总体中,主体与客体基于实践中介又是相互转化的。“人创造环境,同样,环境也创造人。”^⑤为此,在《哲学的贫困》中,马克思将历史行动中的人比喻为历史的剧作者和剧中人。

(三) 以历史总体视角,揭示社会有机体具有不断更新、成长的特性并趋向于总体方向的进化

马克思反对孤立、僵化地看待社会有机体,主张从人们的物质生产活动出发,将社会中各种事物和各种现象看作是在实践基础上生成、发展与演化的有机系统。由于人类社会生产的实践性,社会有机体不是机械的统一体,而是充满矛盾运动的历史总体。社会有机体具有成长性,具有不断自我更新的本性。总体性的现实是在人类的实际生活过程中感性地生成的社会关系,其历史的总体意味着社会结构不断地发展和变化。^⑥在历史的总体中,社会结构处于不断分化又不断整合的状态,促进着社会机体向着复杂、高级、全面的演变,始终向着完整全面、自满自足的统一体系而发展。马克思指出,在社会有机体的发展过程中,作为结果的充分的、成熟的发达形式,总是把过去的形式作为向着自己发展的先行阶段,同时使最初作为征兆、胚胎、萌芽的东西得到充分的表现。“我们对马克思历史发展观的考察旨在说明,现时社会有机整体是从过去的社会有机整体中发展而来,一旦它已经产生,它就不断地把自己生存和发展的条件生产和再生产出来。”^⑦从社会历史发展来看,相对于社会总体结构的发展,具体的层级结构有着消逝、萎缩、升级、发展等各种现象。因此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第31页。

② 张一兵:《马克思历史辩证法的历史向度》,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385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8年,第104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第520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第545页。

⑥ 吴晓明:《哲学之思与社会现实——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当代意义》,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10年,第187页。

⑦ 瞿铁鹏:《马克思社会研究方法论》,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43页。

社会各类层级结构相对于社会总体结构都具有从属性,这是人类社会机体发展、演化历史过程中的从属性。

社会有机体生长本性决定了其具有不断向总体性演化的特性。社会有机体始终向着完整全面、自满自足的统一体系而进化。马克思特别指出:社会“这种有机体制本身作为一个总体有自己的各种前提,而它向总体的发展过程就在于:使社会的一切要素从属于自己,或者把自己还缺乏的器官从社会中创造出来。有机体制在历史上就是这样生成为总体的。生成为这种总体是它的过程即它的发展的一个要素。”^①社会有机体经历不同的历史阶段,本质上是生成为总体的过程。社会结构具有更替性和继承性,人类社会是一个不断发展的基础和更替结构的系统,所有这些会导致人类文明总的基础的不断扩大。^②

三、遵循规律、依靠合力:总体性方法对当代中国全面深化改革的启示

马克思运用总体性方法,深入揭示了社会有机体的本质、特性与规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作为一个特殊、具体形态的有机体,同样具有“机体”的特性。当代中国的全面深化改革必须遵循社会机体本身的根本特性和运行规律,依靠人们的合力而推动。

(一) 改革需要准确把握中国这一特殊社会机体的发展程度和阶段性特征,正确处理各种关系

首先,依循社会有机体客观的系统特性,正确处理整体推进与重点突破的关系。一方面,改革需要整体推进。全面深化改革要依据社会机体的系统性特征,将其视为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构建“制度一机制一法制”相互衔接、相互支持、相互补充和相互协调的改革格局,是全面深化改革的战略路径。局部改革带来的发展效应往往难以长久甚至会带来社会的病态效应,只有相应领域的配套性改革,方可获得大于任一局部领域的全面发展效应。另一方面,系统性的改革需要寻求突破环节,改革需要重点突破。“重要领域‘牵一发而动全身’,关系到改革大局,是改革的重中之重;关键环节‘一子落而满盘活’,关系到改革成效,是改革的有力支撑点。”^③当经济发展到一定水平,政治、社会(狭义)、文化、生态等领域出现的“短板”现象就越发明,这些“短板”现象反过来必然成为社会发展的重要制约因素。因此,重点突破并不意味着单项突破,相关领域的“短板”现象也必将成为改革特定时期的突破之处。

其次,把握社会有机体多样性的统一特征,正确处理差别化与统一性的关系。正确处理这一关系,既要强调以多样性、差别化为前提的层次性改革,也要做好上下不同层次的贯通衔接、相互配合的统一性改革。一方面,改革应强调顶层设计。顶层设计由中央统一组织安排,立足全局,强调体制共性以及体制的统一性、协调性。通过顶层设计改革破除阻碍社会各要素协同运行的体制机制障碍,形成统一、开放、有活力的系统。另一方面,改革需要坚持基层探索。基层探索是中央改革方案、改革试点和不同地区的有机结合。差别化探索在坚持中央改革方案、改革试点的前提下,又结合各地实际情况,对改革方案、改革试点的运行机制作出符合实际的、差异化的设计和选择。

最后,遵循社会有机体受根本生产方式制约规律,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社会有机体的整体性要求改革以社会主义生产方式为依据,探索符合国情的改革之路。虽然我们强调深化改革,但改革不能凭主观设想而任意干预社会系统自组织运行秩序、不能脱离社会主义生产方式而盲目进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第237页。

② [苏]库兹明:《马克思理论和方法论中的系统性原则》,王炳文、贾泽林译,北京:三联书店,1980年,第164—166页。

③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北京:学习出版社、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51页。

行。这就要求我们根据生产力发展的水平以及社会发展实际进程,正确地处理改革、发展、稳定三者之间的关系。把改革的力度、发展的速度和社会可承受的程度协调统一起来,就是为了通过改革调整社会关系总体结构,推进社会有序发展,通过改革和发展促进更高层次的稳定。“只有社会稳定,改革发展才能不断推进;只有改革发展不断推进,社会稳定才能具有坚实基础。”^①

（二）改革需要协调好社会有机体发展与人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关系,以一定的社会发展速度为前提努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首先,改革要以问题为导向,促进社会机体协调发展。从根本上看,以问题为着眼点,全面深化改革就是为了解决社会发展、人的发展及其相互间的矛盾问题。问题是认识事物矛盾的表现形式,改革要善于从社会发展与人的发展相互间的矛盾问题入手,不断创造条件以在更高水平和更完善的社会有机体程度上满足人民群众对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改革是由问题倒逼而产生,又在不断解决问题中得以深化。对此,习近平指出:“要有强烈的问题意识,以重大问题为导向,抓住关键问题进一步研究思考,着力推动解决我国发展面临的一系列突出问题。”^②

其次,改革要有正确的价值旨向,服务于人的全面发展。我们的改革是社会主义性质的改革,改革要以满足人们物质和精神利益多方面需求,促进社会主体全面发展为根本价值旨向。改革目的是增进效率,推动社会发展,但社会主义性质的改革要让所有人共享改革成果。“全面深化改革必须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③改革以人民群众的利益获得感作为改革目标达成、改革成败的最终评判。改革的价值旨向不能有任何偏离,为此,习近平指出:“检验我们一切工作的成效,最终都要看人民是否真正得到了实惠,人民生活是否真正得到了改善,人民权益是否真正得到了保障。”^④

最后,改革要依靠人民合力推动,不断解决发展中的矛盾关系。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是社会发展的力量源泉。改革依靠人民主体力量来推动,失去人的动力支撑,改革就无法推进;没有人们的生产实践活动,无论社会发展还是人本身的发展都将成为无源之水、无缘之木。提高改革决策的科学性,解决发展中的矛盾问题,需要人民群众的广泛参与,发挥其智慧。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各个阶层、各个群体完全可能在科学的引导与整合下,最大限度地发挥出积极的正能量,形成推动改革发展的有机合力。“必须坚持以人为本,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发挥群众首创精神,紧紧依靠人民推动改革。没有人民支持和参与,任何改革都不可能取得成功。”^⑤

（三）改革需要依据社会有机体的总体性演进规律,在遵循普遍规律前提下走独特道路、在总结历史经验基础上继往开来、在坚持独立自主前提下自觉融入全球发展

首先,社会机体具有共性与个性特征,改革需要在遵循普遍规律前提下走独特道路。马克思主义哲学告诉我们,共性寓于个性之中,个性必须体现共性。全面深化改革必须科学把握社会有机体的共性特征,探索并自觉运用其共性规律。改革既不能因为特殊而忽略普遍,更不能因为普遍而否定特殊。“一切从基本国情出发,从实际出发,从人民群众的利益出发,既大胆探索,又脚踏实地。”^⑥改革要坚持正确方向,走独特道路。习近平明确指出:“我们的改革是有方向、有立场、有原则的。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不断前进的改革,而不是对社会主义制度改弦易张。”^⑦不改革开放是死路一条,但并不是什么都必须改,改与不改是相统一的。无论如何,“我们都始终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①⑥⑦}《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第53、50、55页。

^{②③④⑤}《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北京:外文出版社,2014年,第74、96、28、97页。

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坚持党的十八大提出的夺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胜利的基本要求”。^①

其次,社会有机体具有历史承接性、发展性特征,改革需要在总结历史经验基础上继往开来。习近平曾指出:“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是人类最好的老师,要在“对历史的深入思考中做好现实工作、更好走向未来”。^②历史、现实、未来是相通的。历史是过去的现实,现实是未来的历史。改革开放不仅要认真回顾和深入总结世界社会主义运动史,还要认真回顾和深入总结中华民族文明史、近代中国先进分子的奋斗史、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的发展史,更要认真回顾和深入总结改革开放的历程。改革是永续的,“改革开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③习近平指出,“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旧的问题解决了,新的问题又会产生,制度总是需要不断完善,因而改革既不能一蹴而就、也不可能一劳永逸”^④。改革是历史进程中的改革,必须顺应社会有机体矛盾运动的客观要求,注重承接性与突破性的有机统一。

最后,社会有机体具有总体方向进化特征,改革需要在独立自主前提下坚持开放发展。一方面,改革必须始终保持独立自主。当下的全球发展具有积极与消极的双重效应,尤其是以美国为首的资本主义国家片面强化自我国家利益,千方百计妄图阻止中国的和平崛起。因此,在开放发展中必须始终坚持独立自主,保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一机体完整的个性、独立性,坚决摒弃依附他国发展的幻想。另一方面,必须始终坚持开放发展理念,更好地融入全球发展,在开放中增强自主发展能力。全面深化改革必须立足全球开放视野,大胆破除影响、制约融入全球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不断促进社会机体在全球交往中的衔接、对应与“营养”互换。对此,习近平提出了“命运共同体”的概念,强调人类只有一个地球,各国共处一个世界,各国人民形成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命运共同体。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设想与构建顺应了社会机体的总体性演进规律。

(责任编辑:王永贵)

Totality Method of Marx's Social Organism Theory and Deepening Reform Comprehensively in China Today

LUO Jian

Abstract: Marx did scientific researches on social organism from three such dimensions: social object, social subject and social development. On this basis, he used totality as the fundamental method to study social organism. He deeply revealed the essence, characteristics and law of social organism from the following aspects: specific totality, contradictory totality and historical totality. As a special and specific organism,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undoubtedly has the traits shared by all organisms. To further deepen reform comprehensively in China today must rely on people's joint efforts and accord with the essential traits and operation laws of a social organism.

Key words: Marx; social organism; totality; comprehensively deepening reform

① 《习近平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论述摘编》,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年,第15页。

② 《在对历史的深入思考中更好走向未来,交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合格答卷》,《人民日报》2013年6月27日。

③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第39页。

④ 《习近平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论述摘编》,第8页。